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使全资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获得更高的授信额度和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为上海宇声向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人民币 0.9 亿元）及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人民币 0.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1 亿元，担保期限为一年。由于本次担保单笔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因被担保公司上海宇声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办理本次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5 月 8 日

地址：上海市天宝路 545 号 647 室

法定代表人：许光海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信息、数码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从事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31	2014-12-31
总资产	152,687,161.32	104,938,216.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606,167.86	21,780,486.64
负债合计	118,080,993.46	83,157,729.79
营业收入	619,030,044.18	324,837,203.11
利润总额	18,740,585.7	13,296,895.23
净利润	12,825,681.22	9,958,873.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与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签署担保协议之日起一年内。

2、公司拟与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签署担保协议之日起一年内。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签署相关协议，最终担保实际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为我司的全资孙公司，为了使全资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获得更高的授信额度和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海宇声向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 9,000 万元，为上海宇声向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为上海宇声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宇声的资产负债率为 77.34%，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办理本次

担保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担保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42 亿元人民币（其中：1、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英唐智控继续为合肥英唐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为合肥英唐在工商变更前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2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笔担保已经履行相关程序；2、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深圳华商龙及上海宇声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金额 5,000 万元，该笔担保已经履行相关程序；3、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深圳华商龙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该笔担保已经履行相关程序；4、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上海宇声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1.1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5.38%，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8 日